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 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02 月 18 日(星期三)中午 12 點

地點：生科系 318 會議室

主持人：林赫主任

出席者：全系老師

紀錄：林卉凌

壹、主席報告：

- 一、本系副系主任已於 2 月 12 日受校長核定為劉英明老師擔任。
- 二、恭喜林振祥老師升等副教授。
- 三、吳聲海老師追思研討會已於 1 月 5 日順利舉行，「吳聲海教授紀念獎學金」亦已成立完成。
- 四、有關因應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簡稱 COVID-19，泛稱武漢肺炎)，為達有效防疫本系已先行購置酒精及漂白水，每日定時至教室、公共區域消毒，後續若有重大疫情發生時，依本校及院公告後以電子郵件通知全系教師。

目前學校要求各授課老師提供明確的修課方式，全力幫助無法入境港澳生(大四/應屆可畢業必.選修課和大一~大三必修課)取得修課學分學校提供無法入境港澳生之名單如下：

大四 4105052132 周卓怡

大四 4105052040 盧柏因

大二 4107052035 黃育文

以上同學所初選系上開設課程如下：

課程	授課老師
生命科學(二)	賴美津、許秋容、蔡佩倩、劉思謙
生命科學實驗(二)a. b	黃皓瑄、劉思謙、(劉聖譽)
生命科學(四)	薛攀文、劉英明
生命科學實驗(四)a	蔡佩倩、(范宏明)
遺傳學	蔡佩倩、侯明宏、鄭旭辰、李龍緣
遺傳學實驗 a. b	蔡佩倩、陳全木、(范宏明)、(謝顯宗)
生物化學	洪慧芝、顏宏真、張功耀
動物生理學	劉英明、林赫、葛其梅
微生物學	賴美津、黃介辰
專題討論	劉英明

生命科學研究簡介	林赫
如何閱讀與演講生命科學期刊論文	林赫
運動生物學	劉英明
生物多樣性法規	蘇義淵(法律系)
植物生理學(園藝系)	黃皓瑄、王隆祺、簡麗鳳

- 五、配合本校教務處及興大附中所舉辦之「興大附中「興興相惜」」寒假營隊活動，已於今年2月3日-2月4日順利舉行第一梯次，第二梯次因新冠肺炎疫情取消，本系參與授課老師有林赫、蔡佩倩、鄭任鈞及林振祥老師。若日後持續辦理歡迎各位老師踴躍參與。
- 六、有關教育部109年「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2月14日止本系有送交兩件案件。
- 七、本院於109年1月16日召開108學年第6次系所主管會議，其中第十案「109學年第一學期教師轉聘與合聘作業事宜」決議：本院碩士在職專班、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醫學生物科技學程其主管為當然專任師資，另一位專任師資另請各系所提供建議輪值名單，於下次主管會議討論(如附件一)。
- 八、本校總務處事務組於109年2月15日來文要求本系依第429次行政會議第10案附帶決議辦理，因舊遺傳中心未成立管委會，請於文到後1個月內儘速成立，未成立則視為閒置空間，並由總務處收回使用權。(該空間目前使用單位為本系、土木系及微衛所)。
- 九、本系謹訂於109年3月5日辦理第三週期教學單位自我評鑑實地訪，到訪委員有如下，請各位同仁配合進行。

委員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李心予	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	教授
江友中	國立中山大學生物科學系	教授兼系主任
曾晴賢	國立清華大學生命科學系	教授
李培芬	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	教授
黃玲瓏	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	教授
古森本	嘉大生物農業科技學系	特約講座教授

- 十、校方自107下學期開始，有關係所合聘及兼任教師皆需付鐘點費用，為因應此項變革，本系姚秋如老師之鯨豚生物學概論、許秋容老師及蕭淑娟老師合開之生物顯微鏡技術，已調整為二年開課一次。
- 十一、109年1月15日108學年第6次系所主管會議第一案決議：本校人事

室來文 108 年 5 月份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之差額 13,800 元，由本系扣繳單位。

十二、依據本院主管會議決議，108 學年博班一般考試入學聯合招生聯合招生面試日期預定於 109 年 5 月 9 日(星期六)下午 1:00~4:00 辦理。

十三、108 學年度報到情形如下：

入學方式 組別	員額總計	總報到人數	甄試/考試入學報到人數	報到率	缺額
				報到人數/員額*100%	
甲	17	17	10/7	100	0
乙	21	16	12/4	76	5
丙	25	15	10/5	60	10
總計	63	48	32/16	76	15

109 學年度碩士班員額 59 位(甲組 17 名 乙組 20 名 丙組 22 名)名，目前甄試員額甲組 7、乙組 13、丙組 14，報到情形甲組 6 名，乙組 13 名，丙組 14 名。。

十四、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申請科技部研究計畫計畫主持人聲明書」，申請人於計畫開始執行後所聘執行本計畫之參與研究人員(含博士後研究員及專、兼任助理及臨時工)，如為首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人員，申請人將負責督導該人員於起聘日起三個月內修習 6 小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並負責檢送該人員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之證明文件予本計畫申請單位備查。(校流程、法規及聲明書詳如附件二)。

十五、新聘教師演講「脊椎動物學與保育生物學」訂於 109 年 2 月 25 日(二)，「微生物學專長」訂於 109 年 2 月 26 日(三)，請老師踴躍參加。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年度(109)經費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生命科學院 107 學年度第 5 次系所主管會議第一案決議辦理，本年度(109)本系經費分配如下：

項目	經常門(1,598,680)		資本門	共同課程 補助款	生科院 講義印製	圖書經費
	實際費用	約用人員 薪資				
109 年 分配款	1,248,637	345,673	803,611	414,000	37,799	100,000
108 年 分配款	939,149	659,531	1,003,370	414,000	36,395	100,000

- 二、本年度設備費補助除原鄭任鈞老師、蔡佩倩老師、何瓊紋老師需支付外，另需支應新進老師 2 位及預計提送 1 名外加之競爭型員額，建議支應經費如下：

項次 年度	費用項目		鄭任鈞	何瓊紋	蔡佩倩	新進老師	新進老師	競爭型 員額
	資本門	經常門						
109	資本門	7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經常門	30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 三、依本院今年度分配至系上之設備費將不足支應新進老師補助款，故建議依照去年經費分配方式，各老師分配款暫停發放，新進老師補助款不足額部份由本系相關經費(經常費)支應。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尤少彬老師原使用空間(707 研究室)歸還後之分配規劃案，提請討論，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原 707 實驗室(原尤少彬老師實驗室)使用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
- 二、於 109 年 1 月 3 日以 email 方式公告有意願遷入之教師登記，截至 1 月 10 日僅由鄭任鈞老師提出申請；故於 1 月 13 日再次公告 311 室(鄭任鈞老師實驗室)開放申請，截至 1 月 17 日並無人提出，空間分配擬規劃案如下。

室別	室名	管理人	
		異動前	異動後
707	尤少彬老師研究室	尤少彬老師	鄭任鈞老師室

室別	室名	管理人	
		異動前	異動後
311	鄭任鈞老師研究室	鄭任鈞老師	新聘教師研究室

- 三、另本系預計於本學期將提送 1 名外加之競爭型員額及 2 位新聘教師，如通過後就目前釋出之空間(311、418 室)本系空間將不足提供 3 位新進教師使用，為解決此狀況擬先提供 615 教師研究室為空間不足時暫時使用之研究室(俟 710 吳聲海老師研究室釋出後)；其空間使用之優先順序為：(1) 新聘競爭型員額教師 (2) 新聘教師。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本系 109 學年度上學期起聘新聘教師人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吳聲海老師之教師員額，聘任「脊椎動物學與保育生物學」專長，並能講授「脊椎動物學」和「保育生物學」課程，以及支援「生命科學」課程。
- 二、「微生物學」相關專長，且具教授「微生物學」及「微生物學操作技術」課程能力。
- 三、競爭型員額本系於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2 月 3 日進行公告，共 2 位投遞，擬提送黃盟元副教授爭取校級「競爭型員額」。
- 四、依本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新聘教師須先經所屬單位教師二分之一以上(含)同意或本院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簡稱甄委會)同意。

決議：依人事室規定，休假研究及新制助教不列入投票人數中，本系具投票權教師共 25 名，通過本系二分之一以上(含)教師同意者(13 票以上)(如附件三，標示紅色字)。

案由四：有關本系監視系統重新建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近年來本系監視系統設備老舊(目前本系監視器分別設置在三套不同系統)，除畫面顏色異常及畫質解析度低無法清楚拍攝外，每逢校內寒、暑假高壓設備停電檢驗復電後即故障且情況日益頻繁。
- 二、考量本系公共空間安全，建議重新建置本系 3-7 樓監視器系統，監視範圍為各樓層電梯、三座樓梯出入口及 515 公用儀器室(滅菌釜室)，預估總經費為 194,808 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公用儀器設備損壞後續處理原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近年來多次發現供水室取水設備未依規定取水導致機器空轉及滅菌釜設備未依規定降至適溫後再開啓等使用不當等人為因素導致設備損壞，多次宣導仍未改善。
- 二、為降低公用儀器因使用不當等人為因素導致設備損壞頻率，建議後續處理方式如下：
 - (一)若經鑑定後為不明確原因或設備老舊等因素造成故障，由系上決定是否更新或繼續維修。
 - (二)若經鑑定後為使用不當等人為因素導致設備損壞，所衍生之維修費用建議由系辦及使用者所屬實驗室(支付費用由該指導老師項下經費扣除)各支付一半為原則。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有關講義費申請原則重新訂定，提請討論。(教學及課程委員會提案)。

說明：

- 一、依據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第九案決議「本系講義費申請原則，以提供印製本系實習課程講義為優先，正課則鼓勵授課老師以 e 化教學。講義印製原則以每科每位學生不超過 150 頁為原則，請授課老師以影印費單據至系辦公室辦理核銷。」。
- 二、有關講義印製費 108 年院補助約 3 萬 6 仟元，該年度申請核銷總經費為 4 萬 9 仟元，申請課程如下：

課程	本系	支援外系
生命科學實驗(一)	必	
生命科學實驗(二)	必	
生命科學實驗(三)	必	
生命科學實驗(四)	必	
植物生理學實驗(上/下)	選	必
植物解剖學	選	
遺傳學實驗	必	
生物統計實驗	必	
生物化學實驗(上/下)	選	選
植物組織培養及實驗(上/下)	選	選
微生物學操作技術(上/下)	選	選
分子演化學	選	

- 三、因囿於經費控管，教學及課程委員會建議講義印製補助以本系必修實習課程講義為原則，補助費用全額補助；未補助之課程鼓勵授課老師以 e 化教學，以因應影印費用調漲。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當年度分配必修實習課講義印製費如有餘額則支應系辦印製費。

案由七：有關分生所「分子生物學技術」借用本系實驗室空間及設備，提請

討論。(提案人：教學及課程委員會提案)。

說明：

- 一、分生所於暑期期間開立分子生物學技術課程，借用本系 306 核心實驗室，並於開課前向空間管理人劉聖譽助教提出課程中所需使用之實驗器材及儀器設備(如附件四)。
- 二、依本系場地使用辦法第六項第三點收費規定：本系及院內各單位教學使用免收場地管理費，對使用之實驗器材及儀器設備未規範是否收費。
- 三、業經 109 年 2 月 17 日與分生所協調收費及開課事宜，分生所同意於暑期期間開立分子生物學技術課程增加本系學生修課數。

決議：因該課程除使用本系空間外亦使用相關實驗器材及儀器設備，故建議分生所提供課程相關經費。

案由八：研究生下修大學部課程並承認其學分之課程認定事宜，授權同意對象，提請討論。(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學及課程委員會提案)。

說明：

- 一、學生申請研究生下修大學部課程需填「研究生申請選修大學部課程計入畢業學分申請書」，同時檢附會議紀錄。
- 二、依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學及課程委員會議題四之決議，研究生下修大學部課程並承認其學分【以 6 學分為限】之課程認定事宜，授權由授課教師、指導教授、學生所屬之組別召集人及系主任同意即可，經註冊組通知需由本系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方可授權。
- 三、檢附研究生申請選修大學部課程計入畢業學分申請書(如附件五)。

決議：修正取消學生所屬之組別召集人核章，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九：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組織規程」及「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系所評鑑委員建議：有關貴系「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中第二條至第五條，此部份建議應將二者分離獨立為二法規。
- 二、因「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立之規定，於本系組織規程亦有規定，建議此條文統一系列於組織規程中(如附件六、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主管選薦遴選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草案詳附件(如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審議 Peter Chesson 教授及 Laurie Elizabeth Battle 副教授，擬申請本系客座教師，聘期於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延攬客座人員作業要點第四條，不佔本校正式編制員額，其名額以教學研究單位之實際需要及本校能提供之資源為準。其聘期一次以一學期或一學年為原則；但特殊情形得延長或縮短之，必須延長時得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同意後，最多延長二年。聘期期滿，得依第八點程序再提出續聘申請。
- 二、Laurie Elizabeth Battle 老師為美國 Montana Tech 大學（教育部參考名冊所列學校）專任副教授，依本校「延攬客座人員作業要點」第 3 點第 2 款第 1 目擬以不佔員額不支薪方式聘為客座副教授。
- 三、Peter Chesson 老師為亞利桑那大學(University of Arizona)專任教授，依本校「延攬客座人員作業要點」第 3 點第 2 款第 1 目擬以不佔員額不支薪方式聘為客座教授。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審議本系教師 109 學年度校外兼職、兼課及校內、外合聘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專任教師之權利義務及校內外兼任、合聘及校外借調規範」本系專任教師校內、外合聘均須送系務會議討論，每次申請聘期以 3 年為限。
- 二、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專任教師校外兼職、兼課處理要點」，本校專任教師兼職、兼課不得影響其本職工作，且須經系務會議評鑑符合在校內之基本授課時數及基本工作要求，同意其兼職或兼課，再經行政程序核准後，方得於校外兼職、兼課。但至非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得經系主管認定並會經教師本人同意擔任後，逕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其兼職應依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辦理。
- 三、檢附本系教師校外兼課及合聘清冊(如附件九)，依據辦法無須經系務會議通過之案件不列入清冊中。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有關 109 學年度導師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系導師制實施辦法第四條導師產生方式(二)導師人選由系主任提出後，經系務會議通過

後產生，檢附 109 學年度導師名單如下：

- 二、因黃皓瑄老師擔任乙組召集人(研究所乙組導師)，大學部二年級導師改由施習德老師擔任。

班 級	導 師 姓 名
研究所	(甲組) 許秋容 (乙組) 黃皓瑄 (丙組) 李龍緣
大學部四年級(含延畢生)	葛其梅、薛攀文、劉英明
大學部三年級	顏宏真、王隆祺、鄭任鈞
大學部二年級	何瓊紋、施習德、鄭旭辰
大學部一年級	簡麗鳳、林幸助、蘇鴻麟
勞作教育導師	簡麗鳳、林幸助、蘇鴻麟
課業導師	蔡佩倩 (A 班) 林振祥 (B 班)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四：有關 109 學年度大學部及研究所「專題討論」授課群名單，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九十二年四月八日第三次教學及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二、大學部之專題討論課程，由同學依所選之組別分三組選課。第一次上課時將同學以隨機方式分為兩班上課，不分組。每班由三名老師授課，共計六名。
- 三、大學部(三班)及研究所(十二班)專題討論之授課教師，原則上分別為六位及二十四位，由全系老師依姓名筆劃依次(由少至多)排列輪流擔任授課教師，108 學年度為第十八輪。
- 四、研究所之專題討論全系教師必須參加，合班或分班上課由各組自行決定。大學部專題討論課程召集人由排序第一位的老師擔任(蘇鴻麟老師)。大學部及研究所之專題討論成績登錄由各組召集人負責。
- 五、109 學年度專討教師名單如下：
 - (一)109 學年度大學部專題討論授課教師：
 - 專題討論 A：蘇鴻麟、李宗翰
 - 專題討論 B：林幸助、林振祥
 - 專題討論 C：施習德、洪慧芝
 - (二)109 學年度研究所專題討論授課教師：

- | | | |
|----|------------|------------------------|
| 碩一 | 專題討論 (一、二) | A: 薛攀文(109下休假)、何瓊紋 |
| | 專題討論 (一、二) | B: 葛其梅(109上休假)、劉英明、顏宏真 |
| | 專題討論 (一、二) | C: 賴美津(109上休假)、蔡佩倩、李龍緣 |
| 博一 | 專題討論 (三) | A: 許秋容、高孝偉 |
| | 專題討論 (三) | B: 簡麗鳳、王隆祺 |
| | 專題討論 (三) | C: 陳全木、黃介辰、劉俊宏 |
| 博二 | 專題討論 (四) | A: 鄭任鈞、新聘老師 |
| | 專題討論 (四) | B: 黃皓瑄、林赫 |
| | 專題討論 (四) | C: 鄭旭辰、侯明宏 |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有關提出新聘老師是否優先輪流擔任大學部授課教師建議提案至教學及課程委員會重新討論。

案由十五：課程地圖更新及盤點現有課程，對久未開課之課程是否刪除，提請討論。(教學及課程委員會提案)。

說明：

- 一、本系學士班、碩博士(甲乙丙組)班的課程地圖，各課程負責教師應調整課程地圖(核心能力)以符合現狀。
- 二、檢附本系學碩博士班長期沒有開課之課程(包含退休離職教師之課程)(如附件十)。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六：審議羅壽鎮博士及籃英維博士申請科技部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依規定受延攬人之申請延攬類別資格須經本系相關會議通過，同意提供受延攬人研究所需相關空間及設備，並協助相關行政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5點10分。

生命科學系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簽名

開會時間：109 年 02 月 18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318 會議室

主 席：林赫主任

紀錄：林卉凌

出席人員：

王隆祺	
李宗翰	李宗翰
李龍緣	李龍緣
何瓊紋	何瓊紋
林 赫	林赫
林幸助	
林振祥	林振祥
施習德	施習德
洪慧芝	
范宏明	范宏明
高孝偉	
許秋容	許秋容
陳全木	陳全木
黃介辰	

黃皓瑄	黃皓瑄
葛其梅	
劉思謙	劉思謙
劉英明	劉英明
劉聖譽	劉聖譽
鄭任鈞	鄭任鈞
鄭旭辰	鄭旭辰
賴美津	
薛攀文	
謝顯宗	謝顯宗
簡麗鳳	簡麗鳳
顏宏真	顏宏真
蔡佩倩	蔡佩倩
蘇鴻麟	蘇鴻麟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王秀玲	王秀玲
林卉凌	林卉凌
陳冠英	陳冠英

(出席老師依姓名筆劃排序)